



联合国
粮食及
农业组织



国际条约
粮食和农业
植物遗传资源

第 2/2015 号决议

实施国际条约供资战略

管理机构，

忆及《国际条约》第 13.2、13.3、18 和 19.3f 条规定；

忆及关于《供资战略》实施的之前各项决议内容；

忆及管理机构第五届会议对利益分享基金对照管理机构第三届会议确定的 2009 年 7 月到 2014 年 12 月之间每年 2 300 万美元供资目标积累出现的较大缺口表示关切；

忆及管理机构根据第 2/2013 号决议决定成立加强多边系统运行开放性特设工作组（简称“工作组”）；

审议了工作组报告，并听取了共同主席报告；

第 I 部分：供资战略审查

1. 承认为加强多边系统而需要加强《国际条约》的其他机制，特别是《供资战略》；
2. 承认有效的《供资战略》对于《条约》实施至关重要，因此《供资战略》应由管理机构定期审查。
3. 同意在第七届会议上对《供资战略》进行审查，以便加强运行；作为本次审查的基础，决定在 2016—2017 两年度重新召集供资战略特设咨询委员会，委员会职责范围如下：
 - a. 对于《供资战略》在实现其“为开展本《条约》所规定活动而增加资金数量，提高资金使用的透明度、效率及效益”这一目标方面所取得结果进行评估；
 - b. 评估《2009—2014 年实施供资战略利益分享基金的战略计划》实施情况，并对该计划予以更新，包括确定 2018—2023 年利益分享基金的供资目标，并考虑基于第二份《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全球行动计划》信息来源、全球作物多样性信托基金捐资目标的需要分析，及对于由“加强多边系统运行特设开放性工作组”按照第 1/2005 号决议提出的旨在确保利益分享基金

获得可持续、可预测收入的措施可能对加强多边系统产生影响所做的专题分析；

- c. 根据这些评估结果，明确措施，加强利益分享基金的计划方法，让基金运行对潜在捐赠方和受益方更有吸引力，可预测性更强，包括：
 - (1) 增强各个项目以及项目周期之间的主题衔接，包括重新考虑项目执行的当前安排；
 - (2) 制定利益分享基金长期投资战略，明确目标、预期结果和指标及适当监测和评价系统；
 - (3) 推动利益分享基金与《供资战略》协同增效，而利益分享基金本身就是《供资战略》的部分内容；
 - d. 考虑制定其他措施，加强总体《供资战略》的实施，包括确保为利益分享基金之外《供资战略》其他内容提供资金的可持续性和可预测性；
 - e. 考虑欢迎提供附带区域或作物优先重点的捐款的可能性，顾及下文第 14 段所述特别安排；
 - f. 就两年度内的资源筹措行动提出建议，特别是要加强与官方发展援助机构的合作；
 - g. 考虑增加基于用户的付款与探讨关于根据《条约》第 18.4 条建立缔约方捐款机制的提案之间的联系；
 - h. 考虑在实施《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相关条款及加强与各个实体开展适当合作方面的资源筹集机会，如通过适当渠道与全球环境基金、作物多样性信托基金、国际农业研究磋商组织、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开展合作；
4. **要求**区域小组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之前通过管理机构第七届会议主席团向委员会提名两名区域代表；
 5. **要求**供资战略特设咨询委员会在开展工作时与“加强多边系统运行特设开放性工作组”进行密切联系；
 6. **强调**《供资战略》审查应按照《条约》第 18.4 条加强监测及促进《供资战略》所有成分的实施；
 7. **要求**秘书处根据可利用资金情况和《供资战略》修订情况，为 2017—2019 两年度的一次捐助大会做好准备工作，为利益分享基金吸引更多资金。

第 II 部分：支持利益分享基金资源筹措的短期措施

8. **强调**保持并加强利益分享基金资源筹措的重要性，以期稳定短期收入；
9. 临时将《战略计划》及其所有相关经费**延期到** 2015—2017 两年度，支持继续开展资源筹措、宣传和推广工作，增强《条约》品牌和媒体报道，加强利益分享基金的供资，提高基金能见度；
10. **要求**秘书通过《战略计划》继续筹集资源，运用高级别工作组机制继续动员各方向利益分享基金供资；
11. **欢迎**印尼、意大利、奥地利、挪威和瑞典在 2014—2015 两年度对利益分享基金的捐款，此番捐款旨在支持利益分享基金的第四轮项目周期；
12. **紧急呼吁**国家、区域、国际私营部门协会成员、非政府组织、各缔约方和其他捐赠方提供特别捐款，至少支持启动利益分享基金第四轮项目周期 1 000 万美元—第三轮项目周期的供资水平，这将延续多边系统的增强势头。
13. **要求**管理机构第七届会议主席团审议秘书处定期提供的关于捐赠方前景的最新情况，并考虑采取措施推进第四轮项目周期；
14. **决定**作为一个试点项目特例欢迎为下一轮利益分享基金项目周期提供经主席团确认的附带区域或作物优先重点的捐款；
15. **欢迎**欧洲种子协会对利益分享基金的捐款，这是欧洲种子行业行动方的首笔集体捐款；**吁请**种子行业和食品加工业其他各方提供类似捐款。